

大陸委員會

110 年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3 時

地點：本會 17 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李副主任委員麗珍

紀錄：謝分析師昆原

· 民間代表

吳委員宗憲、林委員宗男、孫委員明德、陳委員潔寧（請假）、黃委員維中、楊委員子霆、錢委員思敏、魏委員培軒（依姓氏筆劃排序）

· 機關代表

華主任秘書士傑、胡處長愛玲（陳專門委員嫩媚代）、魯處長仲尼（陳專門委員志仲代）、葉處長凱萍（李副處長必仁代）、蔡處長志儒（周副處長鳴瑞代）、杜處長嘉芬（魏副處長淑娟代）、朱處長祐誼（張專門委員鳳玲代）、王主任雅玲、陳主任銀哲

· 列席人員

陳科長秀慧、李科員俊興

壹、主席致詞（略）

貳、工作報告與討論事項

· 工作報告

- 前次決議辦理情形
- 資料盤點現況
- 資料瀏覽量與下載量情形
- 績效指標達成情形

· 討論事項

- 持續提升本會資料品質

參、委員意見（依姓氏筆劃排序）

吳委員宗憲：

- 建議思考一些原則，讓部分不被使用或過舊的資料不再開放，降低公務人員行政成本。
- 可透過各項指標的設計，讓委員協助確認後續資料的開放與否。

林委員宗男：

- 建議可透過實際的回饋建議（例：在網頁上詢問資料使用者），了解民眾對陸委會資料品質與資料提供的期待。

孫委員明德：

- 建議可從資料瀏覽量與下載量等指標，進一步分析各資料集的使用趨勢，藉此多開放民眾較關心議題之相關資料。

黃委員維中：

- 建議陸委會可由國發會「資料開放金質獎」的評核項目中，自我評估目前資料品質達成的現況。

錢委員思敏：

- 建議可將資料開放教育訓練的課程內容，透過取得講師授權等方式，分享給未參加的同仁或進行部分的公開。
- 可考慮透過適當程序，將未來不再更新的資料進行有條件的下架。

魏委員培軒：

- 陸委會目前開放資料多屬客觀的統計資料，建議可加強政府兩岸政策傳達或兩岸關係及法制修法等相關資料。
- 建議可透過與大專院校交流活動，傳達陸委會的資料開放及相關應用。

肆、會議決議

請資訊室協同各處室評估本會未納入國發會品質檢測標準之資料集，並優先提升民眾使用率較高之資料集品質。

伍、散會（下午 4 時）

大陸委員會

110 年資料開放諮詢小組會議簽到表

時間:110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一) 下午 3 時

地點:本會 17 樓第一會議室

召集人:李副主任委員麗珍 print.8980

機關代表	簽名	民間代表	簽名
李副主任委員	李麗珍	民間代表	
主任秘書	葉子	民間代表	林宗男
綜合規劃處	陳淑娟	民間代表	錢思敏
文教處	陳君仲	民間代表	楊子逸
經濟處	李心仁	民間代表	孫以德
法政處	周鳴端	民間代表	吳維中
港澳蒙藏處	魏淑娟	民間代表	吳睿
聯絡處	張鳳玲	民間代表	魏培軒
主計室	王雅玲		
資訊室	陳銀慈		
列席人員	陳君慧 李俊興		